

采购合同书

合同编号: BJGHRC-20230218-01

甲方: 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110114801184540U

乙方: 海兴中盛弹簧有限公司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13092469585495XX

甲、乙双方本着平等、自愿、互利的原则, 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, 经过友好协商, 达成以下协议, 以资双方共同信守。

第一条 产品基本情况

序号	名称	QAD号	单位	数量	未税单价(元)	未税金额(元)	增值税税额(元)	含税总价(元)	备注
1	驾驶员大护板固定 钢丝B扩孔费	SLT0010930	件	1600	0.30	480.00	62.40	542.40	
2	驾驶员大护板固定 钢丝A扩孔费	SLT0010929	件	1600	0.30	480.00	62.40	542.40	
3	驾驶员旁侧板固定 钢丝扩孔费	SLT0002131	件	2000	0.30	600.00	78.00	678.00	
4	驾驶员左侧护板固 定钢丝A扩孔费	SLT0010415	件	4000	0.30	1200.00	156.00	1356.00	
5	驾驶员左侧护板固 定钢丝B扩孔费	SLT0010416	件	2600	0.30	780.00	101.40	881.40	
合计								4000.20	

第二条: 合同总价款

合同总价款 4000.20 元, 人民币大写 肆仟元贰角零分, 含增值税税额, 增值税税率为 13 %。

备注: 合同执行过程中, 如国家税收政策或销售方增值税纳税人类别发生变化, 增值税税率/征收率调整, 双方将维持原不含增值税净价不变, 并以原不含增值税净价为计税基础, 按照调整后的税率/征收率相应调整本合同相关的价格, 并按照规定就调整后的价格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。

第三条 质量标准: 产品符合行业标准或者国家标准, 并符合甲方要求同时满足合同目的。

第四条 付款方式: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采用下列第(1)种付款方式。本合同不得由乙方以外的第三方向甲方开具增值税发票。乙方不得要求甲方向乙方以外的第三方支付相关款项。

1. 合同签订后,甲方收到乙方产品并入库后,乙方向甲方提供全额合格增值税专用发票(13%税率)。甲方在收到发票挂账后(30天/ 60天/ 90天)以电汇形式支付给乙方。

第五条 包装与运费: 乙方提供符合产品特点及运输的包装。

第六条 交货期及验收:

1. 交货时间及地点: 2022年2月30日前, 交货至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。

2. 甲方收货进行检验入库, 如有不合格产品, 甲方及时向乙方反馈, 有权决定更换、退货或按质论价。因此导致交货迟延的, 乙方应当承担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。

第七条 违约责任:

1. 乙方逾期交货的, 每逾期一日, 应向甲方承担总价款千分之一的违约金。

2. 产品不符合约定的, 乙方应承担甲方全部损失。

第八条 免责事宜: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, 应当及时通知对方, 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有关机构出具的证明, 可以协商全部或部分免除该方当事人的责任。

第九条 争议解决: 凡是因本合同所发生的争执, 双方应协商解决, 如协商不能解决时, 可将该争议提交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解决。

第十条 执行期间, 合同因故不能履行或需要修改, 必须经双方同意并确认后, 签订补充协议。

第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,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, 扫描件及复印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: 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

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签字:

年 月 日

乙方: 海兴中盛弹簧有限公司

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签字:

年 月 日

本合同签订地点: 北京市昌平区



工作联系函



Of202302150004

基本信息

申请人:	吴英各	岗位:	
日期:	2023/02/15 11:05:02	申请人部门:	采购管理本部
邮箱:	wuyingge@bjghrc.com	联系电话:	
标题:	关于虎威/欧马可/统帅等项目钢丝设变		
编码:	GZLXH-20230215-038	申请人:	吴英各
组织架构:	集团管控中心	部门:	采购管理本部
职位:	采购工程师	申请类型:	申请
内容说明:	<p>1.虎V、欧马可升级、统帅等项目钢丝设变，需要扩孔，海兴中盛目前提报库存合计11800件（三个项目所用钢丝均有库存）。2.目前我司需要紧急切换新状态（扩孔后），海兴中盛表示这些均是在计划内，需要我司考虑消耗，但实际节点不允许，故与之协商，由海兴中盛利用台钻扩孔，海兴提报未税价为0.3元/件（每件钢丝有2个孔），共计未税费用为3540元需我司支付，否则由我司接受旧状态库存自行处理。3.基于现在我司产能提升，人员不足，故申报向海兴中盛支付费用（走研发预算费用），由海兴中盛扩孔</p>		
	审批人:	吴孝伟,滕令超,崔秀峰	

审批记录

序号	审批人	步骤	审批意见	审批结果	审批时间
1	吴英各	发起		新建申请	2023/02/15 11:36:23
2	吴英各	发起		撤回	2023/02/15 11:36:37
3	吴英各	发起		同意	2023/02/15 11:37:38
4	吴孝伟	审批一	同意	同意	2023/02/15 11:44:03
5	滕令超	审批二		同意	2023/02/16 10:04:16
6	崔秀峰	审批三		同意	2023/02/17 16:45:15